

報讀課程： 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個人)第 III 級別小型工程訓練課程 Registered Minor Works Contractor (Individual) Class III Minor Works Training Course	電話查詢 2100 9527	傳真號碼 2100 9575
---	-------------------	-------------------

資格承認： 本課程是屋宇署認可課程，申請註冊成為第III級別小型工程承建商(個人)必須修讀
(詳情可瀏覽屋宇署網頁：<http://www.bd.gov.hk>)

申請人注意：

1. 請以單一文字填寫(特別註明除外)
2. 填報之個人資料應與香港身份證相同
3. 本議會接受申請表影印本
4. 申請表可郵寄 / 交往或傳真往本議會 一九龍 九龍灣大業街 44 號 九龍灣訓練中心 4 樓 建造業議會管理及安全訓練中心或 傳真往 2100 9575
5. 申請人在被取錄後，將獲通知繳交學費及上課詳情，已繳交之學費，將不會獲退回。

個人資料 (請用正楷填寫)

姓名(中文)： _____ 姓名(英文)： _____
(按香港身份證或護照所示)

如 閣下年齡逾 70 歲，請在方格內加 '✓'，以便本議會作出適當的行政安排。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年齡： _____ 性別：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

電話：(日) _____ 傳呼/手提電話：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現職公司/僱主名稱： _____

工作性質：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1. 你向建造業議會〔「議會」〕所提供的資料，包括《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指的個人資料，只會用於相關議會之活動。
 2. 為讓你得知最新的議會活動和行業內發展情況，議會將使用你的個人資料，包括你的姓名、電話號碼、郵寄和電郵地址，將有關訓練課程、測試、註冊、活動項目、議會工作和建造業其他方面的最新資訊提供給你。
 3. 你可選擇是否同意接收上述資訊。若不同意的話，請於下列有關拒收資訊一欄之空格內加上「✓」號。
 4. 你有權要求查閱及修正你的個人資料。有關申請須以書面向建造業議會提出，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 本人不同意日後接收由建造業議會發出有關議會活動和與建造業相關的資訊。

申請人聲明

本人聲明本報名表內所載一切資料，依本人所知均屬真確，並無遺漏，並知道倘若虛報資料，申請即屬無效，且喪失其後報讀本課程的資格。本人同意如本人註冊入學，當遵守建造業議會之學員守則。

申請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此聯由申請人填寫，用作寄發入學通知信。

姓名：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此聯由申請人填寫，用作寄發入學通知信。

姓名：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